项目名称: 2025-2026 年度南通市党政机关、事业单位及团体组织物业管理服务框架协议采购

项目编号: JSZC-320600-JZCG-K2025-0003

中小微企业声明

中小微企业声明函(服务类项目)(采购包号:采购包1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[2020]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(南通市政府采购中心)组织的项目编号为 JSZC-320600-JZCG-K2025-0003, 2025-2026 年度南通市党政机关、事业单位及团体组织物业管理服务框架协议采购(采购包号:采购包1)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的中小微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微企业、签订采购包意向协议的中小微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2025-2026 年度南通市党政机关、事业单位及团体组织物业管理服务框架协议采购, JSZC-320600-JZCG-K2025-0003,属于物业管理行业;承接企业为南通众合物业管理有限公司,从 业人员 79 人,营业收入为 2496.81 万元,资产总额为 1327.44 _万元¹,属于(□中型企业 ☑ 小型企业 □微型企业);

••••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 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

企业名称 (加盖 CA 电子公章): 南通众合物业管理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5年02月24日

备注:

- 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- 2. 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,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,则不能通过资格审查;非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,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,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。
- 3. 供应商应对照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(工信部联企业[2011]300号)《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〈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(2017)〉的通知》(国统字〔2017〕213号)的规定,供应商自行勾选承接企业的企业规模类型。